

科尔沁左翼中旗财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等各项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参与全市宏观经济的决策和管理；拟定全市财政、税收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提出运用财政、税收政策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定市对乡(办)财政管理体制。

2. 编制年度全市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财政预算及执行情况，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

3. 管理各项财政收入、市级预算外资金和政府性基金。

4. 办理和监督全旗农业、科技、教育、社会保障、城市建设、行政执法、文化卫生等各项财政公共支出；负责管理和监督政府采购工作；负责对行政性投资工程预决算审核工作，组织实施各预算单位会计集中核算；根据国家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制定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意见。由以下股、室、办构成：办公室、党办、预算股、国库股、行政政法股、社会保障股、教科文股、工业交通股、会计股、综合股、监督股、城投公司、评审中心、财政科研所、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农牧业股、乡财县管办公室、地方金融股、经济建设股、政府

采购中心、经济贸易股、国有资产管理股、金融办、非税收入管理局、农村牧区综合改革办公室、项目监理办、项目管理股、车队。

## （二）部门主要职责

1. 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旗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旗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旗与苏木乡（镇）、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 起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制定和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制度及办法，参与配合涉外财政、债务等的国际谈判并签订有关协议、协定。

3. 承担旗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旗本级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旗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旗财政总决算；受旗人民政府委托，向旗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旗本级、全旗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旗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旗本级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

4.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执行和监督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5. 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旗本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6. 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反馈政策执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研究执行有关税收政策及税收政策调整方案并组织实施，按照规定权限，审核、申报地方税收的减免事项。

7. 负责制定全旗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旗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8. 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旗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编制和执行等工作。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旗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

9. 负责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承担监督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拟定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建立有关制度。

10. 负责办理和监督旗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旗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旗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11.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旗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旗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12. 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旗政府外债，制定基本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承担财税领域需要对外交流与合作的具体工作。

13. 负责管理全旗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自治区会计行政法规规章，指导和监督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14. 负责对各苏木(乡)镇财政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各乡镇和旗级各部门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15. 承办旗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2023年财政局部门预算包括：旗本级1个和二级单位1个。

### (一) 财政局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旗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2 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 0 家，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1 家。

部门人员情况总表

单位名称	编制数		实有人数				
	行政	事业	在职	离休	退休	退职	遗属
合计	33	51	73		35		

(二) 财政局单位局属单位设置

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科尔沁左翼中旗财政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科尔沁左翼中旗国库集中收付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3		
4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1583.8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2953.6 万元，减少 1369.74 万元，减少 46.3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的减少。

支出预算 1583.8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2953.6 万元。减少 1369.74 万元，减少 46.3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的减少。

####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1583.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83.86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

####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财政局单位，本年预算支出 1583.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3.86 万元，占比 100%；（其中：人员经费 1019.86 万元，公用经费 5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0.26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与工资的调整；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比 0%。比上年减少 1500 万元，降幅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583.8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83.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308.5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01.89 万元，增加 18.24%。其中：

【20106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财政支出—行政运行】：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02.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3.31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以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201060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支出—预算改革业务】：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62 万元。主要用于全旗预算执行系统维护业务。主要原因是业务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201060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支出—财政国库业务】：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89 万元，与上一年持平。主要用于全旗国库集中支出业务经费

【201060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支出—财政委托业务支出】：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60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90 万元，主要用于全旗各单位项目绩效评价服务费、委托评估及

拍卖费用、财政委托决算审计和评审费。主要原因是业务的增加。

**【20106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支出—事业支出】**：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61.22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48.57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事业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等人员经费。增加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43.1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78.7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动。

**【20801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6.72 万元，比上一年减少 99.69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4.38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32.9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增加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20805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5.6 万元，比上一年 15.6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的缴纳。

【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它保障社会就业支出—其它保障社会就业支出】：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6.41 万元。主要用于其它保障社会就业支出。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类）】：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60.7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04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增加。其中：

【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2.12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15.3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为机关行政人员医疗保险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和工资的增加。

【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8.59 万元，比上一年减少 12.26。主要为机关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减少的原因是人员的减少。

4. 【221—住房保障支出（类）】：

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71.4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11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的增加。其中：

【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71.49 万元。主要为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财政局部门 2023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 财政局部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7 万元, 比上年 28.8 万元减少 11.8 万元, 减幅 40.97%。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 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比上年预算数 0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 比上年预算 28.8 万元减少 11.8 万元, 减少 40.9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 比上年增长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7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11.8 万元, 下降 40.97%, 减少主要原因疫情减弱, 压减开支。

###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 年, 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44.8 万元, 比上年 586.88 万元减少 42.08 万元, 下降 7.17%。主要包括以下支出: 办公费 120.65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7 万

元、邮电费 7.5 万元、维修（护）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17 万元、业务委托费 230 万元、劳务费 135.65 万元。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财政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主要用于机关公出、下乡用车。机要通信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财政局部门 2023 年无重点项目，未设立预算绩效目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财政局部门公开事项咨询电话：0475-3212915**

## **第五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超链接预算公开表格](#)